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的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委任代表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 新特能源

XINTE ENERGY CO., LTD.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9)

二零二零年度董事會報告

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報告

二零二零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二零二零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事宜

二零二零年度報告

董事及監事二零二一年度薪酬方案

續聘二零二一年度國際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建議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建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

---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國新疆昌吉市北京南路189號國際會議中心會議室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發出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載於本通函內。

倘閣下欲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周年大會，閣下須按隨附的委任代表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內資股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辦公室；惟無論如何須最遲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即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交回。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4
附錄一 — 董事候選人履歷.....	19
附錄二 — 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及職工代表監事履歷.....	24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26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32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股東周年大會」	指	本公司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國新疆昌吉市北京南路189號國際會議中心會議室召開之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改動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公司」	指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2008年2月2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在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釋 義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監事」	指	本公司之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

## 釋 義

---

「特變電工」	指	特變電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3年2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89)，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新疆眾和」	指	新疆眾和股份有限公司，於1996年2月1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888)，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新疆新能源」	指	特變電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2000年8月3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新疆特變」	指	新疆特變電工集團有限公司，於2003年1月2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 新特能源

XINTE ENERGY CO., LTD.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9)

執行董事：

張建新先生(董事長)

銀波先生

夏進京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

甘泉堡經濟技術開發區(工業園)

眾欣街2249號

非執行董事：

張新先生

郭俊香女士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

甘泉堡經濟技術開發區(工業園)

眾欣街2249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海岩先生

楊德仁先生

王銳強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二零二零年度董事會報告

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報告

二零二零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二零二零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事宜

二零二零年度報告

董事及監事二零二一年度薪酬方案

續聘二零二一年度國際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建議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建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

###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以及向閣下提供相關資料，供閣下對將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有關下列事項的決議案(待以普通或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作出贊成或反對的知情決定：

### 普通決議案

1. 二零二零年度董事會報告；
2. 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報告；
3. 二零二零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二零二零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事宜；
5. 二零二零年度報告；
6. 董事及監事二零二一年度薪酬方案；
7. 續聘二零二一年度國際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 建議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及
9. 建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 特別決議案

10. 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及
11.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1. 二零二零年度董事會報告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二零二零年度董事會報告。二零二零年度董事會報告全文載於已寄發的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報告內。

### 2. 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報告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報告。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報告全文載於已寄發的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報告內。

### 3. 二零二零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二零二零年度財務決算報告。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二零二零年度財務決算報告摘要如下：

#### 1. 收入及盈利情況

二零二零年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3,507百萬元，其他收入人民幣148百萬元；銷售成本人民幣11,364百萬元，財務開支淨額人民幣553百萬元；實現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966百萬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695百萬元。

#### 2. 現金流量情況

二零二零年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人民幣2,279百萬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7,022百萬元，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人民幣3,784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人民幣959百萬元。

#### 3. 資產及負債狀況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5,589百萬元，其中：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6,549百萬元，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29,040百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1,029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人民幣12,071百萬元。



#### 4. 二零二零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事宜

根據章程，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董事會建議在根據相關法規要求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基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人民幣120百萬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10元(含稅))。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H股股東的H股股息以港幣實際派發的金額按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宣派股息當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的中間價的平均值計算。如建議利潤分配方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批准，末期股息將支付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預期的股息支付日期將不晚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為確定有權收取上述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批准)，H股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本公司建議股東授權董事會具體執行前述利潤分配方案，並建議董事會在取得前述授權同時轉授權本公司管理層具體處理執行前述利潤分配方案的一切相關事宜。

####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向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 代扣代繳境外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稅收通知》的規定，本公司將按照以下安排為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倘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倘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公司將按照《稅收通知》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請符合條件的股東及時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通知》要求的書面委託及所有申報材料；經本公司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 倘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相關稅收協議規定的實際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及
- 倘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與中國沒有簽訂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或其他情況，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20%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 董事會函件

---

本公司將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登記地址」)，確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如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地址不一致，H股個人股東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通知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如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內未能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其可按稅收協議通知的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對於有關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 5. 二零二零年度報告

於股東周年大會將提呈普通決議案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報告。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報告已寄發予股東，亦同時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inteenergy.com](http://www.xinteenergy.com))。

### 6. 董事及監事二零二一年度薪酬方案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董事及監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方案。有關薪酬方案乃根據以下本公司的內部政策制定：

1.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公司領取薪酬。二零二一年度，本公司將向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人民幣120,000元(稅前，按季度支付，個人所得稅由本公司負責代扣代繳)。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會議及董事會組織的相關活動的差旅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2. 非在本公司管理崗位任職的非執行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董事薪酬；

---

## 董事會函件

---

3. 在本公司管理崗位任職的執行董事，在本公司領取薪酬。執行董事薪酬按照其擔任的管理崗位職務，依據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執行；
4. 非在本公司管理崗位任職的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監事薪酬；及
5. 職工代表監事在本公司領取薪酬。其薪酬按照其擔任的管理崗位職務標準，依據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執行。

### 7. 續聘二零二一年度國際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繼續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的國際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8. 建議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內容有關建議委任第四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的公告。

鑒於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屆滿，董事會謹此提名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如下：

張建新先生	執行董事
銀波先生	執行董事
夏進京先生	執行董事
張新先生	非執行董事

---

## 董事會函件

---

黃漢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郭俊香女士	非執行董事
崔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維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國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審議上述董事候選人名單，以推選九名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第四屆董事會董事任期三年，自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提名政策所載標準物色候選人並審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書面確認函。考慮到陳維平先生於化工工程領域具有豐富的經驗，崔翔先生於電氣工程領域具有豐富的經驗以及譚國明先生於審計和會計領域具有豐富的經驗，提名委員會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可為董事會帶來彼等於不同行業的觀點、技巧及經驗，其於本通函附錄一彼等各自之履歷中進一步闡述。

基於本公司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可為董事會的多元化做出貢獻，尤其是彼等各自於不同行業的專業背景令彼等能為本公司事務提供寶貴、獨立及客觀的意見。

上述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履歷及有關彼等委任的其他資料(包括薪酬)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同時，如建議委任董事候選人的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通過，本公司將於其任期生效之後盡快與各新任董事簽訂服務合同及處理所有其他相關事宜。新任董事的薪酬將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按照獲股東周年大會批准的董事及監事二零二一年度薪酬方案

---

## 董事會函件

---

釐定。有關薪酬詳情，請參閱本通函標題為「6. 董事及監事二零二一年度薪酬方案」一節以及附錄一。

根據章程規定，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六年，在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正式履職後，秦海岩先生、楊德仁先生及王銳強先生將退任，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將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及戰略委員會成員；楊德仁先生將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及戰略委員會成員；王銳強先生將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秦海岩先生、楊德仁先生及王銳強先生各自表明其與董事會在任何方面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彼等卸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除本通函所披露外，各董事候選人確認(i)彼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ii)彼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i)彼並無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參與或涉及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活動；(iv)彼概無其他與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及(v)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9. 建議委任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內容有關建議委任第四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的公告。

---

## 董事會函件

---

鑒於第三屆監事會任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屆滿，監事會謹此提名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如下：

陳奇軍先生	非職工代表監事
胡述軍先生	非職工代表監事
韓數先生	非職工代表監事

上述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名單擬提交股東周年大會表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任期三年，自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

曹歡先生及郭浩先生已在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獲選舉為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三年，曹歡先生及郭浩先生之任期將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上述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及職工代表監事的履歷及與其委任相關的其他資料的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在第四屆監事會監事正式履職後，第三屆監事會監事馬俊華先生因需要更多時間投入其他工作將退任監事，馬俊華先生表明，彼與監事會在任何方面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其離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如建議委任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的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通過，本公司將於其任期生效之後盡快與各新任監事簽訂服務合同及處理所有其他相關事宜。新任監事的



薪酬將由監事會按照獲股東周年大會批准的董事及監事二零二一年度薪酬方案釐定。有關薪酬詳情，請參閱本通函標題為「6. 董事及監事二零二一年度薪酬方案」一節以及附錄二。

除本通函所披露外，各監事候選人確認(i)彼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ii)彼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i)彼並無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參與或涉及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活動；(iv)彼概無其他與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除本通函所披露外，各監事候選人確認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10. 授出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為提高本公司運營的靈活性及效率並向董事會提供發行新股份的酌情權，本公司提議在股東周年大會上由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以給予董事會新的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理不超過該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股份總數的20%的新增內資股及／或H股，以及作出或授出與此事項有關的要約、協議及期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886,524,370股內資股及313,475,630股H股。待批准發行授出一般性授權之決議案獲通過後，並假設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前不會發行新股份，本公司將可根據一般性授權發行最多177,304,874股內資股及62,695,126股H股。

一般性授權將由有關決議案獲通過後生效，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 (ii) 股東周年大會以特別決議案通過本決議案之日後12個月屆滿時；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的授權當日。



## 董事會函件

在一般性授權下，董事會的任何權力行使應符合上市規則、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有關規定。

### 11.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根據本公司的發展需要及實際情況，董事會於2021年5月20日通過決議，建議對章程進行修訂。建議修訂章程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

建議對章程作出的具體修訂如下：

修改前	修改後
第七條 公司 <b>董事長</b> 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七條 公司 <b>總經理</b> 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一百五條 董事長行使下列職權： (一) 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 (二) 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 (三) <u>作為公司法定代表人簽署與公司經營有關的各項文件；</u> (四)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一百五條 董事長行使下列職權： (一) 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 (二) 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 (三)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 董事會函件

修改前	修改後
<p>第一百六十七條 總經理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p> <p>(一)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p> <p>(二)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p> <p>(三)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p> <p>(四)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五) 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p> <p>(六)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總會計師、總機械師、安全總監等其他高級管理人員；</p> <p>(七)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p> <p>(八) 本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總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p>	<p>第一百六十七條 總經理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p> <p>(一)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p> <p>(二)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p> <p>(三)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p> <p>(四)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五) 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p> <p>(六)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總會計師、總機械師、安全總監等其他高級管理人員；</p> <p>(七)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p> <p><b>(八) 作為公司法定代表人簽署與公司經營有關的各項文件；</b></p> <p><b>(九)</b> 本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總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p>

本次建議修訂條款共三條，除上述建議修訂外，章程其他條款內容不變。

修訂後的章程自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之日起生效。在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之前，現行章程繼續有效。

### 12.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國新疆昌吉市北京南路189號國際會議中心會議室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載於本通函內。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星期四)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三)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凡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新市區長春南路399號)或(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欲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須按隨附的委任代表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而內資股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新市區長春南路399號)；惟無論如何須最遲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起計二十四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以親身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

股東可填妥本公司的委任代表表格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無論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 董事會函件

---

股東須使用本公司的委任代表表格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委任代表表格須由有關股東簽署或由有關股東以書面形式(「授權書」)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如委任代表表格由前述的有關股東授權的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書及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必須經過公證。如公司股東委任其法人代表以外的其他人士代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則有關委任代表表格須加蓋公司股東法人印章或由公司董事或按章程規定由該公司股東正式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簽署。

### 股東周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上市發行人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周年大會主席將根據章程,就股東周年大會上的每項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之股東(或如股東為公司,則為其正式授權之代表)可就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之每股股份投一票。擁有一票以上投票權的股東毋須使用其所有投票權或以相同方式使用其所有投票權。

###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載列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的供股東審議並批准的所有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上載列並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之上述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建新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執行董事候選人：

張建新先生，48歲，博士學歷，經濟管理經濟師。張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曾任特變電工投資發展部部長、副總經濟師、新疆新能源董事長等職務。張先生自2008年2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自2012年7月起擔任董事會主席。張先生的年度薪酬總額為人民幣390萬元，並將按照本公司與其簽署的目標責任書進行考核後根據考核結果發放。

銀波先生，42歲，博士在讀，化學工程正高級工程師。銀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曾任特變電工多晶硅籌備組科員、本公司工藝部部長、副總工程師、多晶硅車間總經理、副總經理等職務。銀先生自2015年6月至2016年2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自2016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銀先生的年度薪酬總額為人民幣380萬元，並將按照本公司與其簽署的目標責任書進行考核後根據考核結果發放。

夏進京先生，40歲，碩士學歷，化學工程正高級工程師。夏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曾任四川宜賓天原股份有限公司技術員、成都五環新銳化工有限公司工藝工程師、重慶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經理、本公司工藝工程師、多晶硅業務總經理等職務。夏先生自2018年6月15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夏先生的年度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95萬元，並將按照本公司與其簽署的目標責任書進行考核後根據考核結果發放。

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張新先生，59歲，專科學歷，電氣工程師、機械電子高級工程師。張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特變電工董事長、新疆眾和董事、新疆特變董事等職務，曾任昌吉市特種變壓器廠廠長、特變電工硅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董事長、新疆新能源董事長等職務。張先生自2008年2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由於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張先生將不在本公司管理崗位任職，因此彼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黃漢杰先生，42歲，碩士學歷，高級會計師。黃先生於2005年7月畢業於廈門大學企業管理專業並取得碩士學位。黃先生現任特變電工董事兼總裁，新疆眾和監事會主席，曾任特變電工財務部副部長、部長、副總會計師、副總經理、執行總經理等職務。由於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黃先生將不在本公司管理崗位任職，因此彼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郭俊香女士，50歲，本科學歷，工業經濟高級經濟師。郭女士現任非執行董事、特變電工董事、新疆眾和監事，曾任特變電工總經辦副主任、證券部主任、董事會秘書。郭女士自2008年2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由於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郭女士將不在本公司管理崗位任職，因此彼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崔翔先生，60歲，博士學歷，教授職稱。崔先生分別於1982年1月及1984年7月畢業於華北電力學院(現稱華北電力大學)理論電工專業並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並於1988年4月畢業於中國原子能科學研究院並取得博士學位。崔先生現任華北電力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中國電工技術學會常務理事。崔先生長期從事電氣工程的科研和教學工作，

曾榮獲中國電力科學技術傑出貢獻獎，獲得「國家電網特高壓直流示範工程重要貢獻專家」、「國家電網特高壓交流試驗示範工程特殊貢獻專家」等榮譽稱號。

崔先生自2019年5月起擔任北京四方繼保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號：601126)，並自2007年11月27日至2019年6月13日擔任江蘇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號：600522)。

崔先生的委任在股東周年大會獲得批准後，崔先生將有權收取年度薪酬人民幣120,000元。

陳維平先生，64歲，本科學歷，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陳先生於1982年7月畢業於鄭州工學院化工系並取得學士學位。陳先生現任華陸工程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返聘技術專家，曾任化工部第六設計院及中國華陸工程公司(現稱華陸工程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助理工程師、工程師、高級工程師、副總工程師、醫藥部主任工程師、工藝室主任、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等職務。

陳先生從事化工工程設計和技術開發工作近四十年，曾獲得「石油和化工行業工程勘察設計大師」、「陝西省勞動模範」、「陝西省勘察設計大師」、「陝西省工程設計大師」、「中國成立七十週年建築工匠」等榮譽稱號，並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

陳先生的委任在股東周年大會獲得批准後，陳先生將有權收取年度薪酬人民幣120,000元。

譚國明先生，58歲，香港註冊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香港註冊執業會計師。譚先生於1993年11月獲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進修證書，現任易達會計師行合夥人，曾任何錫麟會計師行審計員、審計經理、合夥人及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董事。

譚先生的委任在股東周年大會獲得批准後，譚先生將有權收取年度薪酬人民幣120,000元。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確認，彼等已滿足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的獨立性要求。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有關獨立性的指引，彼等具有獨立性。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候選人於本公司及／或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如下：

姓名	身份	本公司／ 相聯法團	本公司／ 相聯法團之 股份數目及類別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相聯法團 股本總數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sup>(1)</sup>	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sup>(2)</sup>
張新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sup>(3)</sup>	本公司	61,143,108股內資股	5.09%	6.89%
	實益擁有人	特變電工 <sup>(4)</sup>	406,403股股份	0.01%	不適用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sup>(5)</sup>	特變電工 <sup>(4)</sup>	446,982,637股股份	12.03%	不適用
郭俊香女士	實益擁有人	特變電工 <sup>(4)</sup>	260,180股股份	0.01%	不適用
黃漢杰先生	實益擁有人	特變電工 <sup>(4)</sup>	346,880股股份	0.01%	不適用

(1) 該計算乃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特變電工已發行股份總數3,714,312,789股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200,000,000股作出。

(2) 該計算乃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股份總數886,524,370股作出。



-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新先生直接持有新疆特變的40.08%股權，而新疆特變則直接持有本公司58,246,308股內資股，新疆特變全資附屬公司新疆遠卓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2,896,800股內資股。
- (4) 特變電工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特變電工持有783,921,287股內資股，特變電工全資附屬公司特變電工(香港)有限公司持有1,223,200股H股，合計持股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約65.43%。
- (5)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新先生直接持有新疆特變的40.08%股權，而新疆特變則直接持有特變電工的446,982,637股股份。

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

**陳奇軍先生**，50歲，專科學歷，經濟管理高級經濟師。陳先生現任監事會主席、特變電工風險總監兼監事會主席，新疆新能源監事等職務，曾任特變電工新疆變壓器廠副廠長、常務副廠長，特變電工山東魯能泰山電纜有限公司總經理，特變電工副總經理等職務。陳先生自2015年6月起擔任監事會主席。由於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陳先生將不在本公司管理崗位任職，因此彼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胡述軍先生**，48歲，碩士學歷，高級電氣工程師。胡先生現任本公司監事、新疆特變董事長兼總經理、特變電工董事，新疆交通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941)董事等職務，曾任特變電工新疆變壓器廠鐵芯車間主任、生產處處長、廠長助理、副廠長，特變電工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胡先生自2015年6月起擔任監事。由於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胡先生將不在本公司管理崗位任職，因此彼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韓數先生**，43歲，本科學歷，律師職業資格。韓先生現任監事、特變電工監事兼法律事務部總監。彼曾任特變電工新疆變壓器廠廠長兼風險管理部部長、特變電工法律事務部副部長及部長以及審計法務部副總監。韓先生自2018年6月起擔任監事。由於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韓先生將不在本公司管理崗位任職，因此彼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職工代表監事：

**曹歡先生**，37歲，本科學歷。曹先生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兼紀檢委書記，曾任本公司採購部採購主管、審計部部長助理、審計部副部長、審計部部長。曹先生自2015年6月起擔任職工代表監事。曹先生的年度薪酬總額為人民幣65萬元，並將按照本公司與其簽署的目標責任書進行考核後根據考核結果發放。

郭浩先生，42歲，碩士學歷，律師職業資格。郭先生分別於2003年7月及2010年7月畢業於西北政法大學並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現任新疆新能源法務部部長，曾任山東省青島榮泰鑄造機械有限責任公司法務專員，西安東慶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法務經理，榆林佳縣天寶科工貿有限公司法務經理，新疆新能源法務部法務主管、副部長等職務。郭先生的年度薪酬總額為人民幣28萬元，並將按照本公司與其簽署的目標責任書進行考核後根據考核結果發放。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監事候選人於本公司及／或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如下：

姓名	身份	本公司／ 相聯法團	佔本公司／ 相聯法團 股本總數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sup>(1)</sup>	
			本公司／ 相聯法團之 股份數目	
韓數先生	實益擁有人	特變電工 <sup>(2)</sup>	1,058股股份	0.00%
胡述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特變電工 <sup>(2)</sup>	69,376股股份	0.00%

- (1) 該計算乃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特變電工3,714,312,789股已發行股份作出。
- (2) 特變電工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特變電工持有783,921,287股內資股，特變電工全資附屬公司特變電工(香港)有限公司持有1,223,200股H股，合計持股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約65.43%。

# 新特能源

XINTE ENERGY CO., LTD.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9)

##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知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疆昌吉市北京南路189號國際會議中心會議室舉行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以審議及批准下列事宜：

### 普通決議案

審議及批准以下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決算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事宜。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報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二零二一年度薪酬方案。
7. 審議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的國際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

8. 審議及批准委任下列各董事候選人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 8.1 委任張建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8.2 委任銀波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8.3 委任夏進京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8.4 委任張新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8.5 委任黃漢杰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8.6 委任郭俊香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8.7 委任崔翔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8.8 委任陳維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8.9 委任譚國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9. 審議及批准委任下列各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為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 9.1 委任陳奇軍先生為本公司非職工代表監事
  - 9.2 委任胡述軍先生為本公司非職工代表監事
  - 9.3 委任韓數先生為本公司非職工代表監事

特別決議案

審議及批准以下特別決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分別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股份總數20%及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20%的新增內資股及／或H股，並授權董事會對本公司章程（「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之修訂，以反映根據該授權而配發或發行新增股份後的新股本結構：

「動議：

- (A) (a) 在不違反(c)段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相關要求的情況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會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的所有權力，以分別或一併配發、發行或處理新增的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亦可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行使上述權力的建議、協議、購股權及兌換或轉換股份權；
- (b) 上述(a)段的批准須授權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訂立或授出可能在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上述權力的建議、協議、購股權及兌換或轉換股份權；
- (c) 董事會根據(a)段批准可配發、發行或處理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或處理(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的內資股及H股股份總數，均分別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各自股份總數的20%；
- (d) 董事會僅在符合經不時修訂的中國《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且僅在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

##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理委員會及／或其他有關的中國政府機關所需批准的情況下，方可行使上述權力；及

(e)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至以下最早日期止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獲通過之日後十二個月屆滿時；或

(iii)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議案所載的授權當日。

(B) 授權董事會對章程作出必要修訂，以反映按本決議案授權本公司配發或發行股份後的本公司新股本結構。」

承董事會命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建新

中國，新疆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附註：

1. **重要：**本公司將適時發出及刊載載有上述決議案進一步詳情的通函及股東周年大會委任代表表格。任何欲委派代理人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應先參閱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或寄發給相關股東的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報告。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報告載有（其中包括）二零二零年度董事會報告、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報告及二零二零年度經審計財務賬目和核數師報告。
2.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三）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凡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

##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新市區長春南路399號)或(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為釐定有權獲派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股東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擬收取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對於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3. 股東可填妥本公司的委任代表表格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無論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股東須使用本公司的委任代表表格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委任代表表格須由有關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書」)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如委任代表表格由前述的有關股東授權的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書及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必須經過公證。如公司股東委任其法人代表以外的其他人士代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則有關委任代表表格須加蓋公司股東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按本公司的章程規定由該公司股東正式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簽署。
5. 委任代表表格及有關經公證的授權書(如有)及上文附註4中提及的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送達(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新市區長春南路399號)或(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6.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如公司股東的法人代表或有關公司股東正式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該名法人代表或其他人士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指派為法人代表的證明文件或有效授權書(視情況而定)。



---

##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

7. 預計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需時不超過一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8. 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辦公室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新市區長春南路399號

聯絡人：張娟女士

電話：+86-991-366588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建新先生、銀波先生及夏進京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新先生及郭俊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楊德仁先生及王銳強先生。

# 新特能源

XINTE ENERGY CO., LTD.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9)

##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疆昌吉市北京南路189號國際會議中心會議室舉行的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原通告」)。

茲補充通告股東周年大會將按原定計劃舉行。此外，除原通告中所載的決議案外，股東周年大會將審議及酌情批准本公司下列補充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章程。

承董事會命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建新

中國，新疆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附註：

1. **重要：**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寄發及刊登載有上述決議案的進一步詳情及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
2.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三)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凡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

##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新市區長春南路399號)或(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為釐定有權獲派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股東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擬收取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對於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3. 股東可填妥本公司的委任代表表格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無論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股東須使用本公司的委任代表表格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委任代表表格須由有關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書」)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如委任代表表格由前述的有關股東授權的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書及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必須經過公證。如公司股東委任其法人代表以外的其他人士代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則有關委任代表表格須加蓋公司股東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按本公司的章程規定由該公司股東正式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簽署。
5. 委任代表表格及有關經公證的授權書(如有)及上文附註4中提及的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送達(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新市區長春南路399號)或(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6.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如公司股東的法人代表或有關公司股東正式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該名法人代表或其他人士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指派為法人代表的證明文件或有效授權書(視情況而定)。
7. 預計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需時不超過一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

##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

8. 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辦公室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新市區長春南路399號

聯絡人：張娟女士

電話：+86-991-366588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建新先生、銀波先生及夏進京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新先生及郭俊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秦海岩先生、楊德仁先生及王銳強先生。